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支

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全县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乡镇（区）、各部门应对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建设、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制定应急管理、生产类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

（三）负责生产类、自然灾害类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本县总体应急预案和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县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编制和落实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县应对较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人民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组织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管理指挥县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指导各乡镇（区）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 负责消防管理工作, 指导各乡镇(区)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 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 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 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 组织协调本县灾害救助工作, 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 管理、分配自治区、地区、县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 依法行使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 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各乡镇(区)人民政府和县有关部门生产工作, 组织开展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二) 按照分级、属地原则, 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生产法律法规及其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生产工作。依法组织指导并监督实施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非煤矿山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 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 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四) 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 会同县粮食和储备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 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五) 负责应急管理、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 组织指导全县应急管理、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外合作与交流。

(十六)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3 个处室，分别是：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矿山服务保障中心、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中心。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编制数 38，实有人数 34 人，其中：在职 31 人，增加 1 人；退休 3 人，增加 2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48.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48.40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648.40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1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25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70.59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170.5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0.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39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60.74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818.99	支 出 总 计	818.99

表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1	70.61	70.6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61	70.61	70.6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8	3.48	3.4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13	67.13	67.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25	32.25	32.2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25	32.25	32.25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8.87	28.87	28.8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8	3.38	3.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39	55.39	55.3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5.39	55.39	55.3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5.39	55.39	55.3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60.74	490.15	490.15							170.59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490.15	490.15	490.15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224	01	01	行政运行	481.85	481.85	481.85								
224	01	09	应急管理	8.30	8.30	8.30								
224	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70.59									170.59	
224	07	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70.59									170.59	
			合计	818.99	648.40	648.40							170.59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1	70.6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61	70.6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8	3.4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13	67.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25	32.2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25	32.2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8.87	28.8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8	3.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39	55.3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5.39	55.3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5.39	55.3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60.74	481.85	178.89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490.15	481.85	8.30
224	01	01	行政运行	481.85	481.85	
224	01	09	应急管理	8.30		8.30
224	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70.59		170.59
224	07	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70.59		170.59
			合计	818.99	640.10	178.89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648.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648.4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1	70.61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25	32.2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39	55.3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0.15	490.15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648.40	支出总计	648.40	648.4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1	70.6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61	70.6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8	3.4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13	67.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25	32.2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25	32.2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8.87	28.8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8	3.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39	55.3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5.39	55.3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5.39	55.3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0.15	481.85	8.30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490.15	481.85	8.30
224	01	01	行政运行	481.85	481.85	
224	01	09	应急管理	8.30		8.30
			合计	648.40	640.10	8.3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5.18	625.18	
301	01	基本工资	124.52	124.52	
301	02	津贴补贴	216.28	216.28	
301	03	奖金	79.75	79.75	
301	07	绩效工资	47.77	47.7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13	67.1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87	28.8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8	3.3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9	2.0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5.39	55.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5		11.55
302	01	办公费	3.63		3.63
302	07	邮电费	2.57		2.57
302	11	差旅费	2.20		2.2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4		2.8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1		0.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7	3.37	
303	02	退休费	3.36	3.36	
303	09	奖励金	0.01	0.01	
		合计	640.10	628.55	11.55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30		8.30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8.30		8.30									
224	01	09	应急管理	应急系统生产监管指挥分部建设相关设备（化解）	8.30		8.30									
				合计	8.30		8.3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84	2.84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2.84	2.84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84	2.84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24 年中央自然灾害 救灾资金（冬春救助） 项目	170.59	170.59			170.59				
总计		170.59			170.59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818.9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部门收入预算 818.99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648.4 万元，占 79.17%，比上年预算减少 404.53 万元，下降 38.42%，主要原因是：县级专项减少，防疫生活物资运转经费和疫情物资运转项目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170.59 万元，占 20.83%，比上年预算增加 59.45 万元，增长 53.49%，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中央自然灾害救灾项目资金。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818.9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40.1 万元，占 78.16%，比上年预算增加 69.57 万元，增长 12.1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以及人员工资调标、正常晋升、社保及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项目支出 178.89 万元，占 21.84%，比上年预算减少 414.65 万元，下降 69.8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只补充物资库物资项目，同时还减少防疫生活物资运转经费项目。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48.4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48.4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社保缴费；以及单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卫生健康支出 32.2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社保缴费；单位职工基本医疗；公务员医疗；大病及职工工伤保险费用；住房保障支出 55.3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公积金缴费；单位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费用；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0.15 万元，主要用于：自然灾害项目的支出，以及灾害普查范围。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648.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4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9.57 万元，增长 12.1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以及人员工资调标、正常晋升、社保及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项目支出 8.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74.1 万元，下降 98.28%。主要原因是：县级专项、疫情物资运转和物资库补充项目资金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0.61 万元，占 10.89%。
2. 卫生健康支出（类）32.25 万元，占 4.97%。
3. 住房保障支出（类）55.39 万元，占 8.54%。
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490.15 万元，占 75.5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96 万元，增长 128.9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及退休干部增加，绩效奖金标准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7.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23 万元，增长 15.9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

加及在职干部工资调标、正常晋升、基本养老基数调整。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5年预算数为28.8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26万元,增长17.3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及在职干部工资调标、正常晋升等单位职工医疗基数调整。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2025年预算数为3.3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50万元,增长17.3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及在职干部工资调标、正常晋升等单位职工医疗基数调整。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5年预算数为55.3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64万元,增长16.0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增加。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5年预算数为481.8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5.98万元,增长10.55%,主要原因是:在职干部工资调标、正常晋升等行政运行款增加。

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管理(项): 2025年预算数为8.3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3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化债支付历年欠款项目。

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 2025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82.4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40.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28.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11.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 应急系统生产监管指挥分部建设相关设备(化解)
设立的政策依据: 依据《叶城县政府应付未付欠款消化方案》立项

预算安排规模: 8.3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 2025 年项目资金 8.30 万元，其中: 施工费 0.8 万元，设备费 7.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2.8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8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5 万元，下降 63.7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上年和本年均不涉及因公出国的相关事项，因此因公出国预算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上年和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因此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相较于上年度，我部门公务用车运行费无增减变动；公务接待费减少 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务接待费由叶城人民政府办公室统一安排，公务接待费减少。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170.59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70.59 万元，非财政拨款 0 万元，其中：

1. 2024 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冬春救助)项目 170.59 万元，主要用于：根据救助方案和实际情况，救助困难群众。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6 万元，下降 42.68%。主要原因是：开源节流，压减办公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 4.6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9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75 万元。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4.65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4 辆，价值 927.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29.98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1 辆，价值 38.00 万元；其他车辆 2 辆，价值 86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5.5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

设备 2 台。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818.99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1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8.3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部门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部门联系人		王武林	联系电话：	13565662555	
年度绩效目标		<p>负责全县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乡镇（场）各部门应对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建设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制定应急管理生产类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负责自然灾害类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本县总体应急预案和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负责编制和落实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组织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各乡镇（场）各单位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管理工作指导各乡镇（场）各单位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组织协调本县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自治区地区县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依法行使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县直有关部门工作组织开展生产联合检查考核工作；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单位贯彻执行生产法律法规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生产准入制度负责非煤矿山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承担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工作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全县应急管理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外合作与交流。2025 年工作计划：规范生产检查重点企业数规范生产检查重点企业数 75 家、安全生产风险检查重点覆盖领域 16 个、防灾减灾救灾监督检查领域 3 个、重大生产安全隐患挂牌督办率 100%、应急物资采购率 100%。</p>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170.59
				本级安排	648.40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规范生产检查重点企业数	=75 家	工作计划	18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风险检查重点覆盖领域	=16 个	工作计划	18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防灾减灾救灾监督检查领域	=3 个	工作计划	18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重大生产安全隐患挂牌督办率	=100%	工作计划	18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应急物资采购率	=100%	工作计划	1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名称		应急系统生产监管指挥分部建设相关设备（化解）			项目负责人		陈科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30	其中：财政拨款	8.3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 2021 年 5 月 15 日自治区党委书记陈全国同志明确提出要将生产重点单位纳入指挥平台统一监管，实现省、地、县三级联动，建立全区应急系统生产监管指挥分部，现已在叶城县政府 4 楼建成应急系统生产监管指挥分部且投入使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成项目个数	1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合格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现场工程费	8.3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建设项目质量	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3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办公场所由叶城县人民政府统一调配，故国有资产房屋情况为 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5年01月22日